

中共濮阳市审计局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审计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0月14日至12月10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市审计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1年1月7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向市审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期间主要做法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把巡察整改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1月7日下午，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对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明确了“直面问题、逐条整改，聚焦难点、集中攻关，抓住关键、定向施策”的整改工作思路。高标准成立以党组书记方业生为组长、党组成员林松为副组长、其他县级干部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工作专班，统筹组织落实。整改期间先后召开4次党组会、5次推进会，强力推进巡察整改工作。

（二）细化分解任务，压实整改责任。局党组负总责，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以身作则、率先整改、亲自督办；班子其他成员主动领任务、担责任、牵头抓，认真抓好分管科室的整改工作任务，形成了上下联动、层层担责、合力整改的工作格局。局

党组及整改工作专班详细梳理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的5大类13个方面34项问题，研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和工作台账，制定13类87项整改措施，并将整改责任分解到20个责任科室及局属单位，规定了整改时限，明确了整改标准。

（三）突出问题导向，严肃党内生活。1月21日，局党组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组成员通过思想学习、征求意见、谈心交流等方式，结合巡察反馈34项问题，主动认领反馈问题，深挖思想根源。并以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的勇气自我批评，以海纳百川的胸怀、开诚布公的自觉和闻过则喜的气度相互批评，达到了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团结鼓劲的目的。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查改问题全面，剖析原因透彻，相互批评坦诚，整改措施具体，体现了“严、实、深、先”的整改目标要求。

（四）注重标本兼治，着力长效长治。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既拿出“当下改”的举措，又构建“长久立”的机制。认真梳理完善现有制度，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修订完善。整改过程中，修订完善《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实施办法》《日常工作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审计监督的实施意见》《财务管理制度》《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等10余项制度，进一步扎紧了制度的笼子。同时，驻局纪检监察组将巡察问题整改作为政治监督的一项内容，融入到日常监督。

(五)加强沟通联系，主动接受监督。加强与市委第三巡察组的沟通和联系，确保巡察工作有的放矢。建立巡察整改信息报送机制，及时上报巡察整改工作安排部署和进展情况，主动接受监督。报送整改工作周报8次、整改工作动态30期，相关经验做法被巡察工作信息采用。

二、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一)针对巡察反馈的“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思想建设有差距”方面的问题

1. 理论学习不深不实。

整改成效：通过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度分专题集体学习安排意见》等学习制度，领导班子带头学，党员干部自觉学，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刻领悟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和理论品格，实现理论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 “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不到位。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历次党组会都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组书记对党的理论创新、纪律要求、重大决策部署做到了第一时间学习领会、第一时间贯彻落实，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了政治意识，提高了政治能力。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3. 主题教育不扎实。

整改成效：建立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长效机制，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持续下去、坚持下来，全面推行“七个一”工作法，实现了党建与业务“融合抓、双提升”。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4. 学习实效性不强。

整改成效：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把学习理论与钻研业务贯通起来，努力做到学深悟透、入脑入心、融会贯通、见行见效，进一步强化政治理论，增强政治定力。今年以来，先后举办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审计、生态文明审计、新增财政资金审计、大数据审计、OA办公、内部审计、预算执行审计等审计大讲堂 9 期，进一步提高了学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5. 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视程度不够。

整改成效：调整充实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的实施意见》（濮审组〔2021〕12号），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计划，更好地把意识形态工作融入审计工作全过程，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今年以来，组织意识形态

应知应会知识测试 4 次，以考促学，以考促用，以考促改。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6. “三项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成效：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意见》，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紧紧抓住思想建设这一根本，积极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主动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研判部署，切实抓好了“三项制度”落实。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针对巡察反馈的“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彻底、履职尽责有短板”方面的问题

7. 审计“三转”不到位。

整改成效：观念上，实现了审计机关是政治机关、监督机关、党的工作部门、政府组成部门和宏观管理部门的观念转变；作风上，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以严的作风，建设了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审计干部队伍；方式上，加大了对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力度，加大了对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揭示力度，加大了对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力度。今年以来，对医保基金审计发现的问题形成了 12 期审计专报和 1 份综合报告，宋殿宇书记、杨青玫市长、赵建玲常务副市长专门作出批示，为市

委、市政府宏观决策提供了参考，推动了相关工作整改落实。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8. 对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不够。

整改成效：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实施意见》，对内部审计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纳入了年度工作内容，与审计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全面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组织召开了全市内部审计工作暨内审统计培训会议。指导督促重点部门、单位和国有企业逐步设立内审机构，解决财务与内审“混岗”问题，真正发挥内审监督作用，积极推动全市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9. 审计全覆盖不到位。

整改成效：根据全国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和《河南省审计厅2021年度全省统一组织审计项目的预通知》安排，以及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要求，今年将公共资金、公共资产、公共资源、公共政策和公共权力等纳入审计监督范围，覆盖政策执行、资金绩效、生态环境、民生保障和权力运行等各个方面，涉及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及资金审计，社会保险基金审计，信创工程专项审计（调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审计，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及税务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审计，省重点工作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等。目前，各项审计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0. 审计业务质量有差距。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国家审计准则》和《濮阳市审计局审计项目审理办法》，紧盯审计业务流程和关键环节，强化全过程审计质量控制，审计工作底稿事实清楚完整、证据充分适当、定性依据准确、审计结论恰当，精心打造审计“高端产品”。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1. 审计监督宽松软，廉政风险防控不力。

整改成效：修订完善审计现场管理办法，实行七级复核审理责任制，加强审计质量管理和控制。特别对重点审计项目审理关口前移，组成专门督查组定期不定期进行现场督察，查阅原始资料，实现了审计监督依法、合规。同时，修订完善了《中共濮阳市审计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暂行办法》，对六类主体责任压实压细，传导压力。驻局纪检监察组坚持“严”的主基调不放松，贴身监督审计权力运行，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廉政风险防控进一步强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2. 审计整改有短板。

整改成效：充分发挥审计整改联席会议作用，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向市

政府建议召开整改联席会议，督促被审计单位认真研究、积极整改，提升了审计整改效果。对审计发现的具有普遍性、倾向性和苗头性的问题，对被审计单位和相关主管部门分别提出整改意见，并强化督导督查，确保了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针对巡察反馈的“全面从严治党有差距，管党治党宽松软”方面的问题

13. 落实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整改成效：认真学习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在思想认识上“明责”，在制度设计上“定责”，在推动落实上“尽责”，在保证实效上“问责”，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今年以来，强化廉洁提醒纪律，下发廉洁提醒函，并配备了主体责任谈话记录专本，切实把五种谈话工作落到实处。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4. 干部监督管理不够严。

整改成效：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规定》精神，引导领导干部充分认识到实行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重要

性和必要性；全面、客观、公正、准确地考核科级及以下干部的履职情况，增强中层干部岗位责任意识，加强对干部的管理、监督、激励和约束。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5. 从严治党压力有所减弱。

整改成效：认真学习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加强基层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增强党性修养和政治意识，严守纪律红线，坚守政治底线，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浩然正气和廉洁操守，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把主体责任层层延伸到基层，层层传递到每个组织细胞。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6. 聚焦“关键少数”、“关键环节”不够。

整改成效：修改完善《中共濮阳市审计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暂行办法》，对六类主体责任压实压细，发现问题严肃处理；聚焦“关键少数”“关键环节”，强化了对县级干部、审计组组长和主审的监督，规范廉政监督员职责；深化审计系统以案促改工作，用系统事教育系统人；建立外抽人员廉政恳谈制度和跟踪监督制度，特别对参加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市纪委中心工作、省厅抽调等人员进行廉政恳谈，强化了党性约束和纪律教育。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7. 执纪问责不力。

整改成效：严格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廉政恳谈和廉洁提醒函制度，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营造了“严”的氛围。突出政治监督、强化会议监督、持续提醒监督、重视教育监督、做实活动监督，履行了监督基本职责、第一职责。全面推行一周一学、一月一案、一季一考、半年一述“四个一”活动，扎实开展廉洁家庭和以案促改活动，形成了严管重处的高压态势。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8. 原始凭证审核不严格。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会计法》及相关国家会计准则，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接受，原始凭证审核更加规范严谨。同时，财务人员对既往凭证进行了排查，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并要求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更正、补充，进一步规范了财务管理。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9. 行政运行经费转入工会经费。

整改成效：组织局财务人员和工会有关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会计制度》《河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进一步严格工会经费使用，加强工会经费收支管理，杜绝此类问题发生。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0. 无依据向临时工作人员发放补助。

整改成效：局党组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严格执行津贴补贴发放规定。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1. 公务接待陪餐人数超 1 人。

整改成效：一是对公务接待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特别对陪餐人数严格限定。二是严格执行制度，杜绝无公函接待、陪餐人数超标等不规范问题。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2. 个别述职述廉报告上下年度有部分雷同。

整改成效：局党组责成以往年度述职报告问题当事人修改完善述职述廉报告材料。2020 年度县级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学报告全部按照要求撰写，突出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实，存在问题反映实，今后努力方向措施实，并严格审核把关。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3. 以往党组会议记录有补记、重抄现象。

整改成效：从计划制定开始，使工作台账严格对应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确保统计一致，信息填报真实。明确由秘书科认真负责准确记录会议内容，严把第一道关口，确保会议材料的真实完整。修订完善局党组议事规则，明确党组会议记录具体要求，确保原始内容如实记录。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四）针对巡察反馈的“党建引领不够，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有薄弱环节”方面的问题

24. 科学统筹审计力量不够。

整改成效：按照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要求，强化审计人员和审计项目两统筹。除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特殊项目外，不直接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参与政府审计工作。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5. 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

整改成效：认真贯彻党章和各项党内法规，认真落实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坚持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相结合。党组书记作好民主集中制的表率，坚持末位表态发言，坚持胸怀全局、作风民主、多谋善断、知人善任，做好团结协调工作。今年以来，党组认真落实巡察整改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机制，特别在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大额资金使用等方面，更加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明显成效。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6. 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积极开展主

题党日活动。特别是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市审计局党组紧扣巡察反馈的5大类13个方面34项问题，认真查找突出问题，主动认领反馈问题，深挖思想根源，明确整改措施，确保问题对得准、照得实、有深度。领导班子成员坚持以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的勇气，实事求是查摆问题，不遮遮掩掩、不避重就轻，并从主观上找原因、从政治上挖根源，真正触及了思想、触动了灵魂。班子成员出于公心、坦诚相见，本着对党、对事业、对同志高度负责的态度，提出了真诚中肯的意见。市委第三巡察组给予充分肯定。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7. 党建工作薄弱。

整改成效：一是局党组按照党建与业务“融合抓、双提升”工作布局，结合年度审计工作，制定党建工作计划，并在实际工作中创新方法，力求新突破。二是组织机关各支部深入学习党建工作的纲领性文件，牢固树立以行动实践党建工作内容的思想理念。三是以建党100周年为契机，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及丰富多彩的庆祝活动。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8. 组织生活开展不规范。

整改成效：局党组、机关党委督促党员领导干部要按照党章规定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推动了党内政治生活经常、严肃、

认真地开展。机关党委制定了党组成员上党课计划，每位党组成员结合自身分管工作，年内至少讲1次党课。严格按照党费收缴规定，由机关党委履行督促监管责任，及时向上级党组织足额缴纳党费。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9. “自选动作”不扎实。

整改成效：坚持党建与业务“融合抓、双提升”，发挥党组织核心战斗作用，发挥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确保党对审计工作的绝对领导，实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亮点”。在开展市局支部与清丰县局党支部手拉手“六共建”的基础上，今年市审计局与军队审计部门开展联合审计，并开展“学党史、学楷模、互促进”党组织共建活动，经验做法在中央军委审计署网站刊发。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30. 大数据审计专业人才较少。

整改情况：研究出台《关于加强大数据审计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的实施意见》，引领全市大数据审计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审计效率和质量。先后组织市县审计人员到省审计厅参加导师制培训学习，培养了大数据审计人才。3月19日，举办审计信息化应用培训班，对大数据审计进行专题培训，提升了大数据审计能力。

31. 财务人员力量不足。

整改成效：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制度，以及会计电算化软件操作，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充实财务人员力量，财务人员增加到3人，有效解决了财务人员力量不足问题。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32. 干部档案管理不规范。

整改成效：组织档案专管员认真学习了档案管理、档案专审有关制度、规定；健全完善人事档案管理制度，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管理干部档案，档案管理实现规范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五）落实审计整改不到位

33. 督促家属院引入物业公司。

整改情况：局党组安排专人，并以正式函件与人民路街道办事处进行了多次沟通对接。根据《物业管理条例》第十条规定，由振化社区引入或选聘具有专业资质的物业公司进驻，对小区实施商业化服务管理。

34.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核销固定资产。

整改情况：已对需要处置的固定资产逐项进行了清查核对，并向市财政局提交了《濮阳市审计局关于申请固定资产报废的函》，并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尽快进行处置。

三、一体巡察整改情况

根据市委巡察办通知精神，市审计局成立巡察一体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具体办法，抓好督导落实。各县（区）审计局积极响应，按照以下看上、举一反三，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认真对照市委巡察反馈意见，主动检视问题，积极整改落实，构建了市、县（区）审计机关巡察整改“一盘棋”。

截至目前，县（区）审计机关党组织对照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检视出自身存在的问题 105 个，整改完成 99 个。一是濮阳县审计局查找问题 17 个，完成 17 个。二是清丰县审计局查找问题 34 个，完成 31 个，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不够、审计业务质量有差距、审计整改有短板等 3 个问题正在整改。三是南乐县审计局查找问题 15 个，完成 14 个，科学谋划工作的主动性不强问题正在整改。四是范县审计局查找问题 8 个，完成 8 个。五是台前县审计局查找问题 12 个，完成 12 个。六是华龙区审计局查找问题 19 个，完成 17 个，业务能力方面有差距、大数据审计专业人才较少等 2 个问题正在整改。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通过巡察整改，我局党组和全体党员干部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进一步增强，存在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相关制度机制得到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审计业务、结果运用、精神文明等各项工作成效明显提升，但距离市委要求和群众期盼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下一步，我们将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全力推动全市审计各

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做到有令则行、有禁则止，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二）落实主体责任。以巡察整改为契机，全面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按照“责任清单”，种好自己的“责任田”，主动承担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领导之责、示范之责、监管之责。

（三）持续抓好整改。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切实抓好后续巡察整改工作。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常抓不懈，持续提升。

（四）推进作风建设。更加严格地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八不准”工作纪律，定期加压提醒，强化纪律约束，加强党内监督。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使审计人员时时绷紧廉洁从审这根弦，从思想上筑牢拒腐防变的堤防，保持反腐倡廉的道德底线，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

不想腐。

（五）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加强日常监督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推动实现管党治党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加强自身建设，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努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建设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审计机关。

欢迎干部职工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393—6661175；

邮政地址：濮阳市胜利中路451号；

电子邮箱：pysj001@126.com。

中共濮阳市审计局党组

2021年5月28日